

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2022 年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0	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无增减。2022 年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2022 年安徽省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

经费使用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市委市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淮南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淮财行政〔2014〕581号）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无增减。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无增减。2022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八公山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